

证券代码：839451

证券简称：路桥设计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吉林省路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因公司生产及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额度为 1,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期限一年，由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应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要求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玉忠及其配偶闫秀云、股东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拟为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，反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、反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内容为准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赵玉忠持有公司 19.23% 的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闫秀云系赵玉忠的配偶；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 10.10% 的股份；因此，赵玉忠及其配偶闫秀云、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属于公司关联方，上述交易

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4月24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。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长赵玉忠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赵玉忠	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山河小区丙栋*门*室	-	-
闫秀云	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山河小区丙栋*门*室	-	-
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长春市绿园区翔运街1416号吉林省路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507室	有限合伙企业	于丹

(二) 关联关系

赵玉忠持有公司19.23%的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闫秀云系赵玉忠的配偶；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10.10%的股份；因此，赵玉忠及其配偶闫秀云、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属于公司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生产及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

分行申请额度为 1,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期限一年，由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应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要求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玉忠及其配偶闫秀云、股东长春市金惠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拟为长春吉联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，反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、反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内容为准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该反担保业务，涉及的担保人员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周转需要大量资金，需要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其配偶、股东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无偿提供保证反担保，以支持公司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担保，有助于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，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吉林省路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吉林省路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4日